**赤峰学院研究生走读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 | 性别 |  | 学院 |  | 年级专 业 |  |
| 本人联系电话 |  | 走读住址 |  |
| 家庭住址及联系电话 |  |
| 申请理由 |  |
| 走读承诺 | 1.严格执行学校和所在二级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；积极、准时参加学校和所在二级学院的各种集体活动。2.在校外出现的经济、财产及人身安全等一切损失，学生本人负全部责任，学校概不负责。3.审批手续办理完成后，走读生应立即将学校的宿舍注销。4.学校对走读生的居住地进行走访时，学生应积极配合。5.如走读生的居住地发生变更，应及时通知学校。6.走读生要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社会的公秩良俗，严格要求自己，对自己走读期间的一切行为承担法律责任，相关责任与学校无关。7.走读生对走读理由的陈述、居住地点的告知、家长签字的真实性负责。承诺人签字 ： 　 年 月 日 |
| 二级学院意见 | 负责人签名：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研究生院管理人员意 见 |   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公寓管理意见 | 是否住宿（），若走读之前住宿请完成以下手续： 同学走读手续于 年 月 日办理完毕， 特备此表以便复查！公寓管理负责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